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表

采购项目名称	全方位展示我校高水平大学建设标志性成果宣传采购项目（预算 5.6 万元）		
拟定供应商全称	杭州青塔科技有限公司		
采购单位	宣传部、学科办	采购联系人	陈家喜
专家论证意见	杭州青塔公司在高等教育大数据平台方面具有权威性,和地域性,该项目只有这个公司能提供.		
专家姓名	工作单位	职称	
陈立兵	深圳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	教授	
邓元龙	深圳大学机电控制工程学院	教授	
任祥忠	深圳大学化学与环境工程学院	教授	
经专家组共同协商,一致推荐 为本场论证会专家组组长。			

专家签名: 陈立兵 邓元龙 任祥忠 2017年10月18日

备注:

1、本表仅适用于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第（三）、（四）项情形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论证,专家论证意见中必须给出是否符合该条款的情形的明确意见。

2、专家需是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的人员。专家组人员不得少于3人。专家不能与论证项目有直接利害关系、不能是潜在供应商及其关联单位的人员。

3、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》

第二十一条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项目,可以适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:

(一) 经政府确定的应急项目或者抢险救灾项目,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;

(二) 经保密机关认定的涉密项目,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;

(三) 为保证与原有政府采购项目的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,需要向原供应商添购的;

(四) 其他具有复杂性、专门性、特殊性的项目,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。

前款所称单一来源采购,是指采购人、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或者社会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成